



- [台銀簡介](#)
- [業務介紹](#)
- [採購資訊](#)
- [關稅配額](#)
- [黃金業務](#)
- [壽險服務](#)
- [公保服務](#)
- [線上申辦](#)
- [表格下載](#)
- [便民服務](#)
- [新種業務](#)
- [公司治理](#)
- [財務報表](#)
- [金融指標](#)
- [台銀刊物](#)
- [金融常識](#)
- [業務問答](#)
- [布告欄區](#)
- [法拍資訊](#)
- [土地標售](#)
- [房屋出租](#)
- [匯率利率](#)
- [香港分行](#)
- [問卷調查](#)
- [證券下單](#)

訂購流程

訂購之流程：

採購的列車就要開.....

第一站：快樂上網

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加速中央機關集中採購電子化推動方案」之執行，自九十三年九月一日起，中央政府各機關、學校及國營事業訂購共同供應契約各項商品（油品除外），應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政府電子採購網 (<http://web.pcc.gov.tw>)」採電子下訂方式處理。

第二站：找尋最愛

上述以外之適用機關則可傳真通知臺灣銀行採購部向立約商訂購〔[相關採購程序請參閱共同供應契約「簡介」貳、三訂購作業](#)〕。

點選「共同供應契約一覽表」，選定欲訂購之產品及廠牌型號。

第三站：訂購最愛

點選「表格資料（訂購單等）」，列印出「共同供應契約採購訂購單」並逐欄填寫（填表方式請參閱範例），請記得加蓋訂購機關之印章！

依據訂購單上的傳真號碼，傳真至臺灣銀行採購部。

第四站：快快傳真

當您的傳真機順利傳出訂購單，恭喜您！已完成訂購手續。三個工作日內，臺灣銀行採購部將洽廠商儘速交貨並副知 貴機關，若未收到，請再來電查詢。

第五站：付款、驗收

免開標、免簽約，不需支付任何手續費，只需於收貨後三十日內自行辦理驗收，並於驗收合格後付款予廠商。